**安徽省电力建设优秀项目经理**

**评审办法**

**（2023版）**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提高安徽省电力建设（火电、输变电、水利水电、新能源等）项目管理水平，表彰在工程质量管理、安全管理、经营管理和科技创新工作中成绩突出的项目经理，提高工程项目经理队伍素质，保证安徽省电力建设优秀项目经理评选工作有序、公正的开展，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安徽省电力建设优秀项目经理”为安徽省电力协会（以下简称“协会”）奖项。该奖项由协会组织专家评审委员会考核评定，每年评选一次。

**第三条**　协会会员单位中具有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并符合“安徽省电力建设优秀项目经理”申报条件的在岗项目经理，均可申报。每家协会会员单位限报2名。

**第四条**　评选工作坚持科学、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评选结果将在协会网站（网址：http://www.ahppea.com/）公示。

**第二章　申报条件**

**第五条**　申报“安徽省电力建设优秀项目经理”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一、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努力实践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勤奋敬业、敢于创新、立志献身于电力建设事业，并在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

二、担任一个以上完整项目，且连续两年（含两年）以上担任项目经理（单个项目合同额不少于500万人民币），申报时仍在从事项目经理工作，项目经理本人未发生失信违纪问题；

三、有良好的职业素养和奉献精神，具备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重视团队协作能力建设；

四、具有丰富的项目管理实践经验，善于解决项目履约及经营管理上的复杂问题，具备良好的项目管理风险预控及应对处置能力；

五、所任项目经理的工程项目未发生质量事故、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环境保护事件及社会负面影响事件，工程建设进度满足合同要求、工程已验收合格，并投入生产运行，运行效果达到或超过设计性能要求；

六、坚持文明建设，强化现场管理，注意环境保护，在节约原材料等资源方面成绩突出；

七、重合同、守信誉、讲诚信、无不良记录，能够认真履行合同的各项条款；

八、积极推广“四新”应用，重视新科技在工程建设中的应用；

九、严格执行四控制（进度、质量、安全、成本）并取得明显实效；

十、在任项目经理期间，未发生农民工群体性讨薪事件。

**第三章　申报程序和评审**

**第六条**　申报人员须填写《安徽省电力建设优秀项目经理申报表》，所填内容必须真实、客观、全面，并提供相关支撑性材料的扫描件电子版，与参评申报材料一同申报。

**第七条** 《安徽省电力建设优秀项目经理申报表》须经企业主管领导批准并加盖企业公章。

**第八条** 申报材料的内容和要求（原件扫描件）:

一、安徽电力建设优秀项目经理申报表1份（单独装订）；

二、项目经理业绩汇报材料（2000字以内）；

三、项目经理有关执业资格证书扫描件（建造师证等）；

四、项目经理所履职的工程项目无质量安全事故（事件）证明原件（业主单位出具，格式不限）；

五、项目经理所履职的工程项目及项目经理本人履职期间无违约失信行为证明原件（所在单位出具，并附相关证明资料）；工程建设进度满足合同要求（业主单位出具证明）、工程验收合格投入运行（竣工验收报告），运行效果达到或超过设计性能要求（提供运行性能评价），工程资料及时移交、内容真实、装订规范（提供档案室证明）。

六、项目经理所履职的工程项目相关奖项证书、合同、任职证明。

以上材料2～6项一式一份用A4纸统一装订成册，同时上报电子文档；所报工程合同只需能体现工程名称、发包和承建单位、工程规模、开竣工时间、发包和承建单位签字和盖章的部分等合同关键页即可。

**第九条** 协会成立“安徽电力建设优秀项目经理评选委员会”（简称“评委会”），负责评选工作的组织管理。

**第十条** 评委会由协会工作人员、有关专家、协会会员单位代表等组成，依照管理办法的规定，对送审单位提交的入围人员名单按照《安徽电力建设优秀项目经理评审表》进行评审打分，并审议研究最终确定获奖项目经理。

**第十一条** 对“评委会”评选的拟获奖项目经理名单在协会网站（网址：http://www.ahppea.com/）进行公示，公示期限为一周。评审结果公示期后，经协会秘书处批准，印发表彰文件并在协会网站公布。

**第四章　表彰和奖励**

**第十二条**对获得“安徽省电力建设优秀项目经理”称号的项目经理，由协会颁发荣誉证书，并在协会有关会议上表彰。获奖单位可在适当场合进行宣传和展示所获得的称号。

**第十三条**　协会按“优中选优”的原则，向关联协会推荐参加“全国优秀项目经理和优秀建造师”参评名单并出具参评的有关资料。

**第十四条**　建议获奖单位对获奖的项目经理给予一定的物质奖励。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五条** 申报单位及申报人应实事求是，不得以弄虚作假等不正当手段骗取荣誉。对违规者，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直至取消申报和获奖资格，所在企业及个人三年内不得申报协会所有奖项。

**第十六条**　在评选工作中如发现被推荐人有欺骗、隐瞒事实和弄虚作假等行为，一经查实，取消其申报、推荐及评审资格，并载入不良记录。

**第十七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安徽省电力建设优秀项目经理**

**申 报 表**

企 业 名 称 （公章）

项目经理姓名

通 讯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本表供安徽省电力建设优秀项目经理申报时填写。

2．表中所列项如没有相对应的内容一律填“无”。

3．“现负责的工程项目”填正在履行项目经理职责（含以项目部副经理等职务实际承担项目履约职责）的工程合同项目名称。

4．业绩代表工程项目原则上不低于1个，最多4个。

5．“所在单位推荐意见”由本单位填写推荐意见并加盖公章。

6．贴照片处贴近期2寸彩色照片。

7．本表一式1份。

**承 诺 书**

安徽省电力协会：

我单位对 申报 “安徽省电力建设优秀项目经理”所提供的申报表、基础材料、相关证明性材料认真核对，准确无误，真实有效，并按规定程序进行了申报。如有弄虚作假行为，自愿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责任和后果。

申报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公 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基本情况 | | | | | | | | | | 申报人  照片 | |
| 姓名 |  | | 性别 | | |  | | | |
| 出生年月 |  | | 职务 | | |  | | | |
| 政治面貌 |  | | 职称 | | |  | | | |
| 最高学历 |  | | 毕业院校 | | |  | |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 | | | | |
| 建造师（项目经理）证书号 | | | | |  | | | | | | |
| 安全岗位证书号 | | | | |  | | | | | | |
| 工作单位名称 |  | | | | | | | | | | |
| 工作单位地址 |  | | | | | | | 邮编 | | |  |
| 本人从事项目经理职务时长 | | | |  | | | | | | | |
| 现负责的  工程项目 | |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合同金额  （万元） | |  | | | 合同  工期 | | 自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 | |
| 联系电话 | |  | | | 邮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业绩代表工程项目 | | | | | | | | |
| 代表工程项目（一） | | | | | | | | |
| 工程项目名称 | | |  | | | | | |
| 建设单位 | | |  | | | | | |
| 建设地点 | | |  | | | | | |
| 设计单位 | | |  | | | | | |
| 监理单位 | | |  | | | | | |
| 合同金额（万元） | |  | | | 竣工结算金额（万元） | |  | |
| 项目主要技术参数及主要工程量 | | |  | | | | | |
| 项目履约进展情况 | 合同开工时间 | | |  | | 合同竣工时间 | |  |
| 实际开工时间 | | |  | | 实际竣工时间 | |  |
| 工期滞后  时长及原因 | | |  | | | | |
| 项目产值利润率 | | | （实际利润/最终结算金额 ×100%） | | | | | |
| 项目安全生产管理 | | | （本栏由推荐单位确认） | | | | | |
| 项目质量及环保管理 | | | （本栏由推荐单位确认） | | | | | |
| 是否发生影响企业（集团）声誉的负面事件 | | | （本栏由推荐单位确认） | | | | | |
| 项目完工后提交的施工组织、经营、技术、成本控制、分包管理等方面的管理总结及管理创新成果 | | | （如有，需列出成果名称并提供成果电子版） | | | | | |
| 项目获得的奖项 | | | （如有相应奖项，需提供获奖文件、获奖证书的扫描件或影印件）s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业绩代表工程项目（续）（如有多个可继续填写） | | | | | | | | |
| 代表建设项目（二） | | | | | | | | |
| 工程项目名称 | | |  | | | | | |
| 建设单位 | | |  | | | | | |
| 建设地点 | | |  | | | | | |
| 设计单位 | | |  | | | | | |
| 监理单位 | | |  | | | | | |
| 合同金额（万元） | |  | | | 竣工结算金额（万元） | |  | |
| 项目主要技术参数及主要工程量 | | |  | | | | | |
| 项目履约进展情况 | 合同开工时间 | | |  | | 合同竣工时间 | |  |
| 实际开工时间 | | |  | | 实际竣工时间 | |  |
| 工期滞后  时长及原因 | | |  | | | | |
| 项目产值利润率 | | | （实际利润/最终结算金额 ×100%） | | | | | |
| 项目安全生产管理 | | | （本栏由推荐单位确认） | | | | | |
| 项目质量及环保管理 | | | （本栏由推荐单位确认） | | | | | |
| 是否发生影响企业（集团）声誉的负面事件 | | | （本栏由推荐单位确认） | | | | | |
| 项目完工后提交的施工组织、经营、技术、成本、分包等方面的管理总结及管理创新成果 | | | （如有，需列出成果名称并提供成果电子版） | | | | | |
| 项目获得的奖项 | | | （如有相应奖项，需提供获奖文件、获奖证书的扫描件或影印件） | | | | | |

|  |
| --- |
| 四、本人获得的荣誉及奖励 |
| （本栏填写各级单位、行业协会及政府机构给予项目经理个人的表彰和奖励。如没有则填“无”，如有则列明内容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扫描件或影印件。） |
| 五、业主、监理等第三方单位对项目经理的评价 |
| （本栏主要填写担任项目经理职务期间，业主、监理等单位给予项目经理个人的表彰、奖励等。如没有则填“无”，如有则列明内容并提供相关证材料的扫描件或影印件。） |
| 六、所在单位推荐意见 |
|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七、协会评委会意见 |
| （盖章）  年 月 日 |

**报材料及装订顺序**

一、封面。

二、申报表原件。

三、申报人业绩汇报材料（2000字以内）。

四、申报人身份证扫描件。

五、申报人有关执业资格证书（建造师证等）扫描件（包括年检部分并加盖所在单位人事部门章）。

六、申报人所在单位为申报人缴纳的近一年社保材料。

七、申报人所履职的工程项目相关合同、任职文件扫描件。

八、申报人所履职的工程项目获奖文件、获奖证书的扫描件或影印件。

九、 获奖工程实物照片2张（其中至少一张为工程全景照）。

十、申报人担任项目经理职务期间，政府部门及市、省级协会颁发的各类综合奖励的扫描件或影印件。

十一、申报人所履职的工程项目无质量安全事故（事件）证明原件（业主单位出具，格式不限）。

十二、申报人本人履职期间无违约失信行为证明原件（所在单位出具，并附相关证明资料）。

十三、其他证明材料（参考评审表中的内容）。

十四、书面申报材料必须A4纸打印并胶装成册。

**安徽电力建设优秀项目经理评审表**

**（核查参考）**

|  |  |  |  |
| --- | --- | --- | --- |
| 申报单位 |  | 项目经理姓名 |  |
| 个人资质 | 评分标准 | 分项得分 | 总得分 |
| 1. 撰写的业绩支撑项目的项目管理经验交流材料涵盖项目技术、进度、质量、安全、经营、重难点分析、资料等管理要素，视管理目标、指标实现率综合评审，得分0-10分。（本项最高得10分） 2. 提供项目经理相关资格证书、业绩与申报的工程项目相匹配（一、二级建造师，安全员A、B证等）获基础分10分。（本项最高得10分） 3. 项目经理所在单位为申报人缴纳了近一年社保得4分，不足一年或没提供不得参评。（本项最高得4分） 4. 提供近三年担任项目经理期间（本次参评涉及的项目），无违约失信行为的证明材料得5分。（本项最高得5分）（出现安全、质量事故不得参评） 5. 至少承担过一个符合条件的完整周期的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职务，得基础分5分，每多提供一个任职项目，加3分。（本项最高得11分） | 40分 |  |
| 项目资质 | 1. 近三年担任项目经理负责的工程项目履约100%，无质量、安全事故（事件），无应负有责任农民工集体讨薪事件，得10分。（本项最高得10分）；每有一项扣5分，本项10分扣完为止。 2. 本次参评涉及的项目：工程建设进度满足合同要求（业主单位出具证明）、工程验收合格投入运行（竣工验收报告），运行效果不低于设计性能要求（提供运行性能评价），工程资料及时移交、内容真实完整、装订规范（提供档案室证明）。每项得0-5分。（本项最高得15分） 3. 提供项目经理或工程相关奖项证书。政府部门及省市级协会颁发的各类综合奖励，每项加5分。（含专利、工法、科技进步奖、电力创新成果、QC成果、信用评价等级证书等）（本项最高得15分） | 40分 |
| 业绩指标 | 近三年担任项目经理（不含副经理、总工程师）负责的工程项目造价在500万元及以上且产值利润率不低于5%，获基础分5分；每增加一个符合条件的项目，加5分。（本项最高得20分） | 20分 |